

## 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：李蕙瑩

聯絡電話：02-2737-7150

傳真：02-2737-7607

電子郵件：vvlee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銘傳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060026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GSSATTCH1、如文（106D200935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部與德國研究基金會(MOST-DFG)共同補助雙邊  
研討會及研究訪問計畫之申請須知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駐德國代表處科技組106年4月21日德科字第  
10600000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述雙邊研討會及研究訪問計畫，採隨到隨審方式，  
惟應於活動辦理前六個月，由台德雙方計畫主持人分別向  
本部及德方(DFG)提出申請，並依申請須知第五點所述方  
式，經申請機構函送本部提出申請。

三、旨述計畫相關資訊亦已公告於本部網站，請查參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駐德國代表處科技組(含附件)

科技部

【簽辦紀錄 - NO.164457】

秘書處-外文處理者, 藍淑貞 (2017-05-05 13:32, 附件異動)

秘書處-登記桌, 賴數淑 (2017-05-05 16:00, 分文)

研究發展處-登記桌, 高維翎 (2017-05-05 17:07, 分文)

研究發展處-研究暨評量組-一般職員, 李心怡 (2017-05-08 15:55, 陳核): 一、本計畫申請採隨到隨審方式, 派遣方及接待方計畫主持人, 均應於活動辦理六個月前, 分別向科技部及德國研究基金會同時提出申請案。

二、線上提出申請後請致電研發處(分機2651)確認, 以利彙整辦理。

三、擬呈核後公告。

研究發展處-研究暨評量組-組長, 李孟真 (2017-05-08 17:00, 陳核): 敬呈

研究發展處-副處院室長, 黃博俊 (2017-05-08 18:04, 陳核): 敬呈

研究發展處-處室長, 鄭夙珍 (2017-05-10 09:26, 陳核): 敬呈

秘書處-登記桌, 賴數淑 (2017-05-10 17:07, 陳核)

秘書處-秘書長, 樊中原 (2017-05-11 12:28, 授權決行): 如擬

研究發展處-研究暨評量組-一般職員, 李心怡 (2017-05-11 13:45, 歸檔)

秘書處-外文處理者, 藍淑貞 (2017-05-11 17:49, 確認)